

产妇坐月子中暑丧了命

很多土法不科学勿盲从

近日的高温天气,导致不少人中暑住院。7月9日,山东淄博一产妇在坐月子期间因为中暑,最后不治身亡。送医时,产妇体温高达40多度,心脏和肝脏都有不同程度损伤。家人解释称,为坐好月子,家里不开风扇、空调,产妇穿着长袖长裤,还盖被子。几乎每年夏天,医院都会收治因坐月子引起中暑的产妇,受到老一辈观念的影响,产妇坐月子存在一些观念上的误区,而很多土方法其实是不科学的,切忌迷信盲从。

可惜 长裤长袖捂出热射病

昨天下午,记者联系到淄博人民医院急诊科,值班医生告诉记者,负责当时救治的医生不在,自己只是了解简单的情况。据悉,这名产妇很年轻,20多岁,送来时呼吸急促,体温高达40多度,已无法与人正常交流。值班医生称,产妇来时穿的挺多,长裤长袖。“当时她家人说,因为是坐月子,怕落下什么病,就穿得厚一些。”另外,产妇的家人解释,这期间,家里坚持不开风扇和空调,还

让产妇盖着被子。经过检查,产妇中暑的程度已属于热射病,她的心脏和肝脏均有不同程度损伤。遗憾的是,经医院全力抢救,产妇最终还是不治身亡。

热射病就是最严重的一种中暑。“热射病”通常发生在夏季高温同时伴有潮湿的天气,如果没有得到及时有效的救治,死亡率高达50%!这类患者多见于户外工作者以及夏季进行剧烈运动的人群。

可叹 每年都有产妇中暑

记者从医院了解到,几乎每年夏天,医院都会收治因坐月子引起中暑的产妇,受到老一辈观念的影响,产妇坐月子存在一些观念上的误区,而很多土方法其实是不科学的,切忌迷信盲从。

夏季坐月子应严防室内温度过高,进而引起高热等产褥热中暑。要是天气炎热,可以开空调进行降温,建议温度设置在26℃以上。但是有一点一定要注意,那就是不能对着风口吹。

然而产妇中暑身亡的悲剧远不止一例……2015年8月,家住上海奉贤区的一产妇,在坐月

子期间出现中暑现象,因为家里处置不当,产妇情况十分危急。随后,产妇被送到医院救治,最终经抢救无效身亡,留下了出生刚十天左右的孩子。

2010年7月份,潍坊一产妇凌晨被送到医院抢救。当时,产妇脉搏细弱、神志模糊、血压偏低,处于重度昏迷状态。据她的家人介绍,当天是她生完孩子第六天。为了避免受到风寒,家里室内平均温度在36℃左右,产妇的头脚都捂着,身上还穿着秋衣秋裤。最终,由于中暑严重,该产妇不治身亡。

■中暑分3类

1 先兆中暑——难受

主要是神经系统症状,如头痛、头晕、恶心、口渴、多汗、四肢无力、精神涣散、反应迟钝等,体温正常或略有升高。如果出现以上感觉,你就要需要高度重视啦!应停止劳动或到阴凉通风处,降温,补充淡盐水。进食情况不是很好的,则要补充糖盐水。

2 轻症中暑——昏厥

轻症中暑则会出现循环方面的问题,如脉搏增快、晕厥、面色苍白、呼吸加快甚至出现休克等,这是由于人体大量出汗、急速喘气又不能及时补充液体导致,这时的体温一般会升至38℃。

3 重症中暑——要命

重症中暑中最常见的就是日射病和热射病。日射病大多是野外作业,受到太阳的过度照射导致。而热射病是因高温引起的人体体温调节功能失调,体内热量过度积蓄,而引发神经器官受损。重症中暑的死亡率可达30%,而重症中暑中的日射病和热射病死亡率甚至高达50%。由此可见,中暑对人体的伤害可不能小觑! 据《山东商报》

高温来了怎么办?

人体能忍受多高温度?

41℃ 严重危及生命

40℃ 大脑顾此失彼

39℃ 汗腺濒临衰竭

38℃ 多脏器参与降温

35℃ 汗腺机制立刻反应

33℃ 汗腺开始启动

30℃ 为人体最佳感觉温度

津贴难落实 有人拿不到

各地高温补贴情况调查

热!热!热!12日入伏以来,全国多地陷入持续“蒸烤模式”,南北方大范围地区最高气温达35℃以上。近期,多个部委和地方政府出台防暑降温措施应对,尤其要求高温津贴要发放到位。记者调查发现,地方在政策落实上还不位,有一些户外劳动者表示并未拿到高温津贴,有的地方高温津贴标准多年不变。

政策 多地下文发高温津贴

根据2012年出台的《防暑降温措施管理办法》,用人单位安排劳动者在35℃以上高温天气从事室外露天作业,以及不能采取有效措施将工作场所温度降低到33℃以下的,应当向劳动者发放高温津贴。从7月3日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对用人单位是否遵守高温津贴规定等内容开展专项检查。与此同时,河北、福建、天津以及哈尔滨、济南等地均下发通知要求做好高温天气防范应对工作。

记者采访发现,由于我国各地气候条件差异较大,因此,高温津贴发放的时间、周期、标准并不统一。在发放时间上,多数省份是在6月至8月或9月之间,海南则是从4月至10月,福建是从5月至9月。在发放周期上,有的是按月发放,有的按日计算,而河北省则按照小时计算。

此外,多数地方的发放标准是每月200多元,广东为每月150元,最高的是天津,每月630多元。

现状 户外劳动者难拿津贴

记者采访发现,高温津贴不发放的情况仍存在。在炎热的杭州地铁6号线奥体中心施工现场,记者采访37岁的宁波人徐前,他负责现场的挖掘机调度。6月份,他拿到了500元的高温津贴。但是,在同样的工地上,一些杂工却未领到高温津贴。贵州人代群是工地的保洁清洁工,她说并不知道高温津贴如何发放,目前只有一天领到两瓶盐汽水降温。“什么叫高温津贴?没听说

过。”老段是北京前门大街上的一名保安,每周工作7天,一个月拿3200元工钱。记者在北京街头采访了数名建筑工人、快递员、停车场管理员等户外劳动者,他们中的很多人表示没有拿到高温津贴。有的说不知道相关政策,有的说知道政策却不敢向领导要。在北京西城区某停车场,一位管理员说:“给不给还不是老板说了算。”

难点 发放不按时标准不涨

不按时、不按标准发放高温津贴的情况多年来一直存在。据了解,2016年夏天,在东部某个副省级城市的专项检查中,劳动保障监察部门发现,有的单位高温津贴没有随6、7月份的工资一起发放,而是要等到9月份集中发放;有的单位不了解新的高温津贴发放标准,仍然按照旧标准进行发放。

此外,记者调查了解到,一些地区的高温津贴标准多年不变,未根据当地的经济发展和天气情况进行调整。例如,广东现行的高温津贴标准制定于2012年,每人每月150元。事实上,早

在2007年,广东便出台《关于公布广东省高温津贴标准的通知》:室外作业及高温作业人员每人每月150元;非高温作业人员每人每月100元。记者对比两个文件发现,除了将室内外高温津贴标准调至一致外,津贴标准始终停留在最高150元的水平。“10年前买一瓶矿泉水五毛钱,现在涨到两块钱。但高温津贴的标准却一成不变,这不太合理。”广东某国企员工柳女士说。记者了解到,湖南现行高温津贴标准制定于2005年,每人每月150元;河南则执行2008年制定的每人每工作日10元的高温津贴标准。

■专家建议

把高温天气劳动保护写进合同

广东省社科院法律与治理现代化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员黄硕说,有关部门每年都会进行相关执法检查,建筑、餐饮、快递等行业的问题比较突出,应将这些行业作为重点进行监督检查,严肃查处侵害劳动者权益的违法行为。有专家建议,应该健全、完善职工高温津贴制度,及时适当调整高温津贴标准,通过工会等

协助劳动者与企业平等协商,把高温天气劳动保护等写进劳动合同。

黄硕表示,高温津贴标准如何制定和调整,应当举办听证会,让更多高温下的劳动者参与讨论,更好地保护他们的权益。此外,有专家提出,除了发放津贴,还应科学调整高温下劳动者的作息时间。 据新华社